

费城教育局
学生权利及责任办公室
440 N. Broad Street, 二楼
Philadelphia, PA 19130
Rachel Holzman, 律师, 主管
电话:215-400-4830 / 传真:215-400-4831

学生违纪处分程序家长指南

- I. 如果您子女卷入违纪事件，而根据教育局的《学生守则须知》规定，针对该事件须举办学生违纪处分听证会，以下情况将会发生：
- A. 学校将通知您您子女所卷入的事件。
 - B. 您将收到一份停学通知，其中详细说明违纪行为、停学天数以及复课 / 家长会日期及时间。
 - C. 您将参加家长会，会议涉及以下事项：
 - 1. 校方将告知您事件的详细经过、您子女在其中承担什么角色、学校为什么要求举办违纪处分听证会以及接下来的听证会程序。
 - 2. 您将可以审核所有有关您子女卷入该事件的所有证据。证据可能包括照片、录像、证词、报告等等。有关其他学生的身份信息将不会在证据中出现。
 - 3. 您将收到校方递交给学生权利及责任办公室的所有书面文件（整套 EH-21 材料）以及学校提出的举办学生违纪处分听证会的申请的复印件。材料中将不包括他人的医疗材料信息。
 - 4. 您将被告知学校所推荐实施的处分措施。学校可能推荐您子女与学校订立行为改进合同以便使其可以继续留校学习，或者可能会推荐您子女转入另一所公立学校或转入纪律处分学校就读。
 - 5. 校方将交给您学生辅助措施(SAP)转介文件。该文件将为您子女提供一份行为评估及治疗的资源。**接受该服务并不意味着您子女承认有错。**
 - D. 子女在停学通知上注明的停学终止日期内返校上学。停学时间不能超过连续十天。

请注意：如果有关人员认定您子女卷入的事件导致他人受害，您子女可能会更换班级并且 / 或者其班级名单可能会被修改，以便将您子女和受害者隔离开。

- II. 学生权利及责任办公室收到听证会申请并安排好学生违纪处分听证会时间后，将发生以下情况：

- A. 您将收到一份通知，用您的母语告知您听证会举办日期、时间及地点。
1. 如果您及 / 或子女无法在所安排的时间出席听证会，您必须立即拨打电话 215-400-4830 联系学生权利及责任办公室。
- B. 您和子女出席听证会期间可以：
1. 携带自己的证人。
 2. 提供证据及报告。
 3. 携带家人、代表、维权人士、律师等。
- C. 听证官将向您、您子女、任何您带来的人士以及校方代表就事件及您子女的情况提出问题。
- D. 听证官将判决您子女是否实施了所讨论的违纪事件及相应的处分措施。
- E. 听证会结束时或结束后的 48 小时内，我们可能将向您提供一份听证会书面总结，告知您听证官的判决结果。